

证券代码：839999

证券简称：莹科精化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变更原因

为了更好的体现公司战略定位和业务结构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变更公司名称。变更前公司全称为“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变更后公司全称为“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”，故公司证券简称需做同步变更，变更前证券简称“莹科精化”，变更后证券简称“莹科新材”。

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会使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变化，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二、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》议案、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详见公司2023年3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》议案、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均为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333,643,2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详见公司2023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三、 证券简称变更概述

自2023年4月7日起，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证券简称变更，变

更前本公司证券简称为“莹科精化”，变更后证券简称为“莹科新材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《营业执照》

《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6日